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

豫疫防教专办〔2022〕40号

关于印发《河南省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 防控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指导我省高校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办法（试行）》和《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3.0版）》《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六版）》等有关规定，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工作专班制定了《河南省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方案（试行）》，并经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代章）

2022年9月14日

（依申请公开）

河南省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方案

(试 行)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教育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指导全省各高等学校科学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织密扎牢校园疫情防控网，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办法(试行)》和《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3.0版）》《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六版）》等有关要求，结合全省高等学校疫情防控实际和应急处置经验，制定本方案。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参照本方案执行。

一、做好开学前防疫准备

（一）科学制定开学方案。审慎研判疫情形势，全面掌握高校所在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一地一策、一校一案”研究制定开学工作方案和疫情防控方案，及时发布开学通知和返校疫情防控要求。在中高风险地区的高校暂缓开学，学校防控条件达不到技术方案要求的、措施不到位的、没有有效应急预案的、没有开展应急演练的、防疫物资储备不到位的、校园安全没有切实保证的，

一律不得开学。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高校自评形成开学意见后经当地疫情防控教育专班和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报省教育专班备案。

（二）充分压实“四方责任”。配合属地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行业部门主管责任、学校主体责任和师生员工自我管理责任。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是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学校疫情防控的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分管校领导和相关校领导是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重要责任人，协助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提前做好开学前学校疫情防控各项准备工作。多校址办学的学校各校区分别明确疫情防控责任人和工作职责，全面检查落实情况，确保疫情防控和常规工作有序推进。学校配足人员力量，明确部门职责，细化任务分工，确保防疫工作件件有人管、事事有人抓，安全有序推进开学工作。

（三）完善联防联控机制。高校疫情防控工作纳入属地统一管理，家属区纳入所在社区常态化防控管理，家属区和校园教学区落实分区域管理。教育行政部门与卫生健康、疾控部门加强监督指导，健全“一校一院”机制，确保每所学校有一所定点医疗机构，对口指导疫情防控。高校积极协调卫生健康部门、疾控部门和机构提供专业指导和人员培训，帮助完善防控技术方案，规范设置隔离观察场所，提高防疫基础能力。高校主动报请当地政府和卫生健康部门，为学校校医院（卫生室）建设、卫生力量配备、专业人员培训等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建立全要素专业专班，

配合属地积极开展联防联控。要积极协调属地在校内合理设置采样屋、采样点，保证师生员工实现校内常态化核酸检测；有条件的高校，积极发挥校医院优势，加强校医院公共卫生能力、核酸检测专业能力建设，调动校内公共卫生专家资源和各附属医院临床资源，全方位保障学校师生健康。

（四）细化开学防控方案。充分掌握当地防控政策和出行要求，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师生来源特点，突出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人群，动态调整和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方案，重点细化学生返校和新生入学方案，实现开学能开尽开。完善线上教育教学预案，对隔离和感染康复期间的学生以及其他不能返校的学生，针对性实施网上教学，确保“不停教、不停学”。

（五）加强后勤服务保障。提前做好口罩、消毒剂、洗手液、手套、防护服（隔离衣）、非接触式测温设备等防疫物资储备。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在校内或周边设立位置相对独立、数量充足、符合隔离条件、管理规范临时留观室，明确专人负责。评估和改进学校后勤服务设施、服务内容、服务方式，“以人为本”提升保障水平，确保生活物资充足，设置好快递人员车辆专用通道和收发场地。争取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的支持，完善校园常态化核酸检测服务，确保师生员工在校内无障碍检测。

（六）整治校园卫生环境。大力开展校园环境卫生排查整治，深入推进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开学前对教室、实验室、会议室、食堂、宿舍、图书馆、体育场馆和公共卫生间等场所进行彻底清

洁消毒，保持通风换气，及时清运垃圾，按要求做好登记。定期对校园内使用的空调通风系统和公共区域物体表面进行清洁和预防性消毒。

（七）加强师生健康教育。充分发挥互联网、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和广播、电视、报纸、宣传品等传统媒体作用全方位、多渠道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员工牢固树立“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疫情期间减少聚集、聚餐和聚会，遵守防疫基本行为准则，坚持勤洗手、戴口罩、合理间距、常通风、清洁消毒等良好卫生习惯，出现可疑症状及时就医。加强对高校党政领导干部、师生员工，尤其是重点部门工作人员和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疫情防控政策、公共卫生专业知识、应急处置流程等培训。

（八）做好人员排查监测。持续摸排师生员工及其同住人员假期行踪和健康情况，重点掌握开学前连续7天内人员信息。指导全校人员做好健康监测，如实上报近期行踪、健康码和核酸检测报告等必要信息。对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和因疫情滞留外地师生，持续做好健康监测，“一人一档”建立台账，实行动态跟踪、销号管理。严格落实“三保”（保障、保洁、保安）等重点人员核酸检测频次和各项防控措施。开学前，食堂所有员工进行健康体检，确保持证上岗。

（九）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卫生健康等部门，及时组织开展高校疫情防控工作督导检查，高校疫情防

控各部门加强日常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跟踪督促整改,防止松懈麻痹和过度防控,确保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各项政策措施规范落地落实。

二、强化返校时防疫管理

(一) 分类有序组织返校。在安全可控的情况下,按照“分期分批、错时错峰”要求,合理确定师生返校批次和时间间隔。中高风险地区师生员工暂缓返校。跨省区返校的低风险区高校师生员工开学前需持48小时内(以出具报告时间为准)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核酸检测结果全国互认,并按照属地要求,做好到达后的核酸检测。师生员工返校后出发地被认定为中高风险区的,应及时向学校及所在社区报备,根据师生员工出发地疫情等级及学校所在地防控要求开展核酸检测。不得对来自低风险区的师生员工采取集中隔离等“层层加码”措施。师生员工病愈或按期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按规定完成居家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返校,返校时学校查验由具备资质的医疗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自境外返校的来华留学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落实集中隔离和健康监测等防疫措施。

(二) 指导做好途中防护。提前做好师生员工健康教育和宣传引导,将属地疫情政策、开学防控要求逐条传达到每个师生,指导做好返校途中安全防护。提醒师生员工和学生家长返回前主动如实报备,落实开学前7天居家健康监测,适当加大核酸检测频次;返校时尽量避免和减少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鼓励师生采取

集体包车、乘坐私家车等方式到校，有条件的高校可安排集中接站；途中随身携带足量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尽量减少与其他人员的接触交流，与同乘者保持距离，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接触后及时清洁处理；身体出现疑似症状，主动报告，及时就近就医。

（三）规范入校防疫程序。完善开学报到各环节流程，定点、定时、定人加强监督值守，确保防控全覆盖、无死角。报到现场采取必要分流疏散措施，避免人员聚集扎堆，设置临时隔离场所，配备卫生专业人员。提前告知报到程序和防疫要求，引导师生员工配合健康查验和防疫管理。师生到校后，入校人员一律测量体温、查验 48 小时核酸证明、健康码和行程卡，返校后 24 小时内，进行一次全员核酸检测，并落实 7 天在校健康监测，返校第一周适当加大核酸检测频次。

三、严格开学后校园管控

（一）完善防疫制度。根据疫情形势，优化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方案，调整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细化学校因病缺课（勤）追踪登记制度、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压实学校传染病防控主体责任，确保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二）加强健康监测。依托学校、院（系、部、处等）年级三级公共卫生工作网络，持续开展师生员工健康监测。一旦发现疑似症状迅速上报，按照规定及时就医，确保师生员工不带病上

课、工作。按照属地防疫政策要求，组织师生员工开展核酸抽检，对校（楼）门值守、保洁、食堂等工作人员加强健康管理和健康监测，合理增加核酸检测频次，可增加抗原检测作为疫情监测的补充手段。

（三）加强校门管控。实行闭环或准闭环管理。全面把控校园进出通道，加强学校通勤车辆管理，做到区域合理、专人负责、登记排查、记录齐全。重点排查围栏损坏处、绿植围挡处、矮墙等人员可通过且无人看管的区域，及时堵塞漏洞。所有入校人员严格核验身份、测量体温、查看健康码，健康码和体温正常并佩戴口罩者方可进入。校外人员、车辆坚持“非必要不入校”，入校按照“谁接待、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加强管理，做好登记查验。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实施便捷的进出校门管理机制，师生员工进出校门要求一致，严禁“差别化防控”。引导师生员工遵守学校校门管理规定，教职工尽量做到家校两点一线出行，学生做到学习、生活空间相对固定，非必要不外出，因就医、求职、实习等原因确需进出校门的，须履行相应程序。

（四）加强食堂管理。落实国家及我省关于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就餐、清洁消毒等食堂卫生管理台账，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健全疫情防控应急餐食保供机制。食堂餐桌安装隔板，错峰就餐，排队等候时保证间隔一米以上的安全距离，做好就餐区域桌椅、地面、餐（饮）具和炊具的清洁消毒，及时收集和处理餐余垃圾。

（五）加强宿舍管理。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安排专人负责宿舍卫生管理和检查，引导学生在宿舍区不聚集、少串门。宿舍常通风、勤打扫，保持厕所和公共区域清洁卫生，洗手设施运行良好，做好垃圾清理和日常公共区域清洁消毒。

（六）严控大型活动。坚持“谁组织、谁负责，谁承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严格按参与人员数量报批报备聚集性活动。能线上举办的，原则上不安排线下，严格控制线下活动规模、人数和时长，做好场地清洁和消毒通风，认真落实核酸检测要求。疫情期间，原则上不举办开学典礼和校庆等活动，不安排师生到有聚集性疫情发生的省辖市开展实习实训，非必要不组织跨省集体出行。已经在外地开展的实习实训活动要配合当地，严格师生疫情防控的管理。

（七）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对外卖配送、快递人员和相关车辆认真核查、登记和管理，做好进口物品外包装、邮件快件包裹及相关运输车辆的预防性消毒。校内大型建设施工现场实行闭环管理，避免校外施工人员和校内师生交叉，严格施工人员进出校园管理。落实校园内公共区域卫生管理制度和消毒制度，校园垃圾日产日清，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消毒；使用空调时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尽量减少使用无自然通风的室内密闭空间；增加对公共区域开关面板、水龙头、门把手、楼梯扶手、健身器材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频次。

（八）坚持多病共防。将新冠肺炎和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控知识与技能纳入健康教育内容。加强新冠肺炎和流感等季节性常见传染病的监测、分析、预警、处置，有条件的高校可使用中药加强预防，减少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按照知情、同意、自愿原则推进疫苗接种，符合条件的18岁以上的师生员工尽早完成新冠病毒疫苗基础免疫接种和加强免疫接种。

（九）深化健康教育。配备健康教育教师，开设健康教育课程，将新冠肺炎预防知识纳入“开学第一课”，组织师生员工学习《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新生入学教育中至少开展一次疫情防控培训。引导师生员工非必要不前往出现本土病例的县（市、区、旗）和境外，在公共区域佩戴口罩，做好手卫生，与他人保持安全社交距离，养成合理膳食、适量运动等健康生活方式，自觉提高健康素养和自我防护能力。定期对师生员工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对师生进行抗原检测操作培训，要求校（楼）门值守、保洁和食堂等工作人员工作期间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穿工作服、戴工作帽并保持清洁、定期洗涤与消毒。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加强心理健康知识普及，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及时疏导师生负面情绪。

四、加强全时段疫情监测

（一）关注疫情形势变化。密切关注、主动研究学校所在地和省内外疫情形势，及时做好风险识别、研判、预警、处置，切实做到多点触发，提高监测预警的灵敏性。省内通报发生本土疫

情后，即触发应急处置机制，所在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立即转入应急状态，核准相关信息后，两小时内作出反应，全面排查该地区关联师生员工及其共同居住人7天健康状况和行踪信息。国内其他省份出现阳性病例报告时，所在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立即开展疫情形势分析研判，确定有输入风险后，两小时内作出反应，迅速倒查该省关联师生员工及其共同居住人7天健康状况和行踪信息。

（二）做好重点人员监测。充分发挥哨点作用，常态化实施师生员工健康监测、体温检测、核酸抽测，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对因病缺勤缺课师生员工，密切追踪诊断结果和病情进展，及时发现散发病例和聚集性疫情。要求师生员工出现健康码异常，及时向现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备，按社区工作人员要求完成流调、检测等转码相应程序，将情况及时报告学校；出现疑似症状，学生应当及时报告辅导员，教职员工应及时报告所在单位并立即报校医院（医务室），按要求进行处置。

（三）做好重点场所监测。全面落实《场所码推广使用办法》，坚持“应设尽设、应扫尽扫”，确保场所码覆盖所有校门，覆盖核酸检测点、食堂、超市、宾馆、理发洗浴场所、体育场馆、图书馆、会议中心等校内公共场所，严格落实测温、登记等防控措施。

（四）做好重点时点监测。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法定节假日前后，寒暑假、“三夏”等人员流动频繁时段，大型会议、大型考试、大型庆典（会展）等

聚集性活动举办前后，按属地防控要求，及时开展核酸筛查、报备核查和全程活动监测。

五、规范全流程应急处置

（一）健全指挥体系。成立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完善应急指挥组织架构，充实人员力量，落实好主要领导带班和值班值守制度，疫情防控人员开学前要提前到岗。做好应对疫情冲击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健全管理机制，加强部署调度，简化工作程序，及时上传下达，做到“点对点”“人对人”，确保指挥体系扁平化、快节奏、高效率运行。

（二）完善应急预案。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相结合，紧扣《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要求，完善和细化应急处置预案，密切学校间、部门间协调联动。与属地社区、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和公安机关等沟通对接，配合落实协查、排查等管控措施。

（三）开展应急演练。每学期开学前，至少组织一次有卫生健康部门、疾控和医疗机构协同参与的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提高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即时反应能力。开学后，定期组织应对校园突发疫情的应急演练，检验师生员工等对应急预案的熟悉程度，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

（四）强化应急响应。一旦学校所在地发生本土疫情或疫情风险等级提高，立即激活应急指挥体系，严格执行属地防控要求，全面检视应急预案全流程、各环节，确保迅速响应、流畅运行

做到从容应对、忙而不乱。一旦校园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或密切接触者，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2小时内向所在地疾控机构报告，在属地卫生健康、疾控部门指导下，坚决果断采取停课、封校等必要措施，按规范流程做好核酸检测、隔离流调、移送就诊、环境消杀等相关工作，做到发现一起扑灭一起，以最短时间、最低代价将疫情控制在最小范围。

（五）规范应急处置。出现1例及以上校园感染者后，应分别在第1、2、3、7天进行全员核酸检测。有条件的高校，可及时指导全校师生员工进行抗原检测，若出现抗原检测阳性者，需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人员转运工作指南的要求，由急救中心转运至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配合做好校内传染源控制和管理，配合疾控机构开展快速全面的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分析研判、科学精准划定风险区域与风险人员。学校积极配合疾控机构等做好划定区域和风险场所的先管控、再摸排，有序组织落实风险人员的转运、隔离管控、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措施，根据受污染的状况和风险程度采取相应的环境和物体表面的预防性消毒、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做好校园内垃圾、粪便、污水的收集和无害化处理。

（六）加强应急保障。根据疫情防控需要，高校可视情安排线上教学，待疫情得到控制后，在师生员工和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得到保障的前提下，根据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意见，及时恢复线下教学。应急处置期间，加大防疫政策宣传解读力度，强化舆情管

控，严格信息发布内容审核，引导师生通过官方渠道了解防疫信息，不信谣、不传谣。关心关注师生员工思想动态，妥善解决学习、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回应合理诉求和关切，加强对隔离封控师生员工的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